

由健康的觀點談房屋設計

文／葉子久 新店市同仁醫院心臟內科主治醫師

只有靠消費者水準的提升，
台灣的建築，
才能有高品質的突破。
當大家都唾棄不良大樓歪風時，
我們的優秀建築師，
才可能有出頭的一天。

《鄉間小路》是一本追求理想、至善以及環保的雜誌。在閱讀其中許多談及城鄉規劃與景觀設計的文章之後，筆者鼓起勇氣，以一位門外漢的身分，來談一談今日台灣城鄉建築亂象的起源。

早先的台灣建築，紅磚斜屋頂，全由訓練嚴謹的老師傅獨立完成。沒有建築師參與，卻也整齊一致。湖口老街以及大溪樓面，給人一種和諧又競相鬥技的感覺。

然後台灣財團引入材料工業。先有了水泥廠，廢鋼再製爐，然後有了水泥建築，插上鋼筋，灌入水泥，起房子變的輕而易舉了。不必再辛苦，花好幾年拜老師傅為師，學蓋房子了。城鄉之中，泥水匠們在貪便宜的地主的唆使下，蓋出了各型各式的私房建物。水泥叢林不但盤踞了都市，也四處入侵鄉村。

然後有了石棉瓦和塑膠浪板。台灣的建築師父們很快的開始利用這些不耐風的材料，為那些速食短視的業主們，在非法的農業用地上，蓋起了一棟棟的臨時廠房。

然後有了力霸鋼架、不鏽鋼浪板、鋁門窗框、鋼樑鋼構、塑膠造型外牆。台灣的建築外貌，就如同時裝模特兒般的變裝著。也並非追時髦趕流行，完全是價位導向。只要工廠開模產製的低價產品上市，或者某建材業者，進了一船日本低價磁磚來打市場，滿街的新屋就立即換上了一致的新裝，也不管品質，也不論防風防震防水。

價位導向導致維修不易

建築界最近在爭論是否硬性規定使用斜屋頂設計。先不論斜屋頂是好看與否。現在的舊房子，斜屋頂的瓦片要是吹落了，找不到師傅來修屋頂，也找不到同樣的建材來復原。而平屋頂的防水防漏，只能得到營造公司書面保證1年。許多屋頂防水的施工，都與建築藍圖不一致。

有的建築打上某某建築師設計，監造卻另有其人。這是甚麼道理？更有知名建設公司，沒有自己的專屬設計建築師，卻有專屬監造建築師，這又是甚麼玄機？有理想的建築師不是沒有。細心的建築藍圖劃好，交到業主手上，業主卻要買斷他的圖，監造找別的建筑師負責。為甚麼？建材找不到相同規格，便在市場上買次級品代用。監工不可以太認真，否則業主自己的營造便偷不了工。

少數建築師常年住在國外，國內工地卻可以蓋章如儀。讓醫師們叫屈！衛生署及健保局都可以與出入境管理局連線。現在台灣地區，醫師出國，便不得執業；病人出國，健保卡親友便不得代為取藥。為甚麼建築師出國，仍能由國內不具証照的助理代行監工業務？

由管理的觀點談房屋設計

完善管理的大樓，必須先在硬體部分，有事先的規劃。而建築師的功力，便表現無遺。建築設計，我不懂，可是設計出的房子好不好住，我知道。不好的設計，包括沒有陽台簷遮陽，日光直入

房間，增加冷氣耗損。外牆沿著橫樑的外緣施作，造成內室稜角凹陷，不易利用居住。廚房晦暗居角落，表示不注重廚師人權。建築過於扁長，可利用空間勢必被走道佔據。建築過於方正，造成室內機能模糊，常常餐桌必需放在客廳到臥室的動線上，減少工作效率，增加清潔困擾。

有的集合住宅，一層樓有6戶以上，如果設計單一出入口，可能緊急時不敷使用。但如果分為兩個出入口，又沒有社區圍牆大門，門禁便不易管理，警衛人員的人數也必須增加，管理費支出也相對的增加不少。有的住戶不願出較多的管理費，整個大樓的品質相對變差不少。

由安全的觀點談房屋設計

建築外型過於凹突，結構體施力必定複雜，搭樑便不可免，耐震度較差。高樓層建築卻只有一部電梯及防火梯，甚至沒有防火門，這是老式建築的通病。浴室外掛主建物外緣，景觀好換氣好，卻沒有考慮萬一缺水，外突無底樑支撐的浴室，是否能承受家家浴缸蓄水所可能增加的偏心重量？

垂直柱使用大跨距，一直是結構技師所詬病的問題。消費者觀察地下室的設計，便可了解業主是否心存便宜。停車格是否為三排一格或兩排一格，大有蹊蹺。通常兩樑之跨距約為8米，但是8米只能停放兩部車。只劃兩部車，車位就少賺錢。所以，一般大樓不是大跨距10米可停三部車，就是硬劃240公分三車位，讓消費者橫著下車。當然，建築師也可以設計出跨距8米甚至11米以上的大樓，而安全係數依然可以通過結構計算。但是如此一來，橫樑須加粗，排筋須加多，重量變重，成本加多，施工更須注意，否則橫樑易自然重力下沉，窗角易於龜裂。

是以現在新大樓的窗子，許多設計成越來越寬廣，如此便可以減少沈樑造成的窗角龜裂現象。但是如果真要居住於內，便要考慮大片玻璃窗缺乏隱私，窗簾布耗材成本增加，日照室溫值增加，以及大樓外窗不易清洗的因素，而不可一味昧於窗景多美麗。

有的大樓陽台，為了方便使用者，日後可以違章外推以便增加室內面積，所以在兩柱之間灌漿做成腰牆，以後只要裝上玻璃窗，便成為室內。然而如此，地震時形成短柱效應，腰牆可能將立柱攔腰切斷，造成嚴重危險。所以消費者不應該存有日後可以加蓋違建的，這種自陷險地的想法。

消費者的水準，的確在受到慘痛教訓後，進步不少。在耐震安全顧慮方面，921大地震以前，使用者看到粗壯的大樑，就直覺的認為佔去屋內空間，不划算。地震後，買屋便要選擇粗跨距窄的產品。汐止大淹水以前，地下室開挖到4、5、6層都可以。現在呢，寧願搭捷運，也不要買地下室車位。

由健康的觀點談房屋設計

為了充分利用地利，建築物越蓋越高，而高樓層的價位也水漲船高。然而居家住高樓，實在有很多不理想之處。台灣位處季風區，一年中有幾個月的東北季風及梅雨季風期。在這段時期中，高樓的窗子都不能開啓。高樓的陽台也無法栽植花草。由於高樓的屏風效應，使得樓角風力過強，連帶面風區地面亦無法植栽。

高樓實在是城市綠化的殺手，因為高樓遮陽面積過大，週邊植物光照大受影響。而大樓陰影所含蓋的原有低矮老屋，便立時於大樓起造之後打入深谷。居民的光照權受損，身體所製造維生素D減少，發生骨質疏鬆病的機會亦將增加。

洗澡如廁是人生大事。將浴室置於房屋中央，有利管道間設計，卻不利濕氣發散。浴室門

開向客廳，客人在時，其他的家人便不能盥洗如廁，異味也可能逸入客廳。

在出入動線上，要考慮無障礙設計，以便利老人殘障。地下室車庫進出，下了車要回家，有些住商合一大樓還要走樓梯由統一梯間進入換電梯上樓。因為住商合一，樓下為店面的大樓，不得不如此安全考量。因此，如果家中有老人行動不便，這種二進式大樓便不可住。

高樓之風會退流行嗎？

由於目前正逢戰後嬰兒潮人口，大量購買房地產之故，所以都市中的房屋售價，自民國70年以來漲了4倍以上。但是都市擁擠的效應，已經自動節制了出生率。只生獨子或完全不孕的家庭愈來愈多。因此，房屋的供給已經出現過多的趨勢。

當戰後嬰兒潮人口購買力飽和之後，建築設計不良，管理不夠完善的大樓，將首先被消費者摒除於外。年前筆者去法國一遊。法國某些區亦蓋了高樓大廈，可是法國人不愛住，卻都是亞洲移民來住。台灣高樓櫛比鱗次，一間比一間高。殊不知，大樓的品質在管理。沒有完善管理的大樓，未來下場如何，實在堪虞。

卞

消費者之 八大權利五大義務

文／尹章華 本刊特約法律顧問

1963年，國際消費者組織聯盟(IOCU)根據1962年美國總統甘迺迪首次提出之消費者四大權利：講求安全、知道真相、選擇及表達意見的權利，再訂定消費者之八大權利、五大義務，而成為世界各國消費者的共識，其內容如下：

八大權利

1. 基本需求：消費者對維持生命之基本物質與服務，有要求提供之權利。
2. 講求安全：消費者對有危害健康與生活之產品與服務，有抗議之權利。
3. 正確資訊：消費者對可作為消費選擇參考之資訊，有被告知事實真相之權利。
4. 決定選擇：消費者對各種商品與服務之價格決定與品質保證，有請求在充分競爭條件下形成之權利。
5. 表達意見：消費者對有關消費者權益之公共政策，有表達意見之權利。
6. 請求賠償：消費者對瑕疵之產品或低劣品質之服務，有請求賠償之權利。
7. 消費教育：消費者對有關消費之知識與技巧，有取得之權利。
8. 健康環境：消費者有要求在安全、不受威脅，且有人性尊嚴環境下生活之權利。

五大義務

1. 認 知：消費者對產品之品質、價格與服務，有提高警覺與提出質疑之義務。
2. 行 動：消費者為維護自己權益，必要時有採取或支持各種行動之義務。
3. 關 懷：消費者對自己之消費行為，有確保不會對別人造成傷害之義務。
4. 環 保：消費者就日常之消費品與消費行為，有了解是否對環境造成污染之義務。
5. 團 結：團結就是力量，全體消費者有團結並發揮影響力之義務。

註：國際消費者組織聯盟已於1995年1月23日更名為CONSUMERS INTERNATIONAL（簡稱CI）。